广东遥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遥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9日上午11:30,在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灯湖东路8号华亚金融中心29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5年10月17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,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五洲先生主持,应出席监事3人,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,形成以下决议:

一、会议以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;

经核查,监事会认为: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规定。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(《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内容详见信息披露媒体: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)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遥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九日